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 2019 年 2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以书面、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会议以表决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；

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状况，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的修订；（详见公司今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发布的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）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2、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；

公司决定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以现场方式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2 月 2 日